

# 凯撒(中国)文化股份有限公司

##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### 特别提示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；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1、会议时间：

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：2023年08月17日15:00

网络投票时间为：2023年08月17日

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3年08月17日上午9:15—9:25，9:30—11:30和下午13:00—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3年08月17日9:15-15:00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2、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，公司董事长郑雅珊女士主持本次股东大会会议。2023年08月01日，公司董事会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刊登了《凯撒(中国)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会议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合规。

3、股权登记日：2023年08月14日

4、会议地点：广东省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梦海大道5033号卓越前海壹号3号楼L28-04单元会议室。

#### 5、会议出席情况：

#### 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公司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9人，代表股份216,961,169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

22.6789%。占公司扣除回购股份专户中已回购股份后的总股份 948,037,466 股的 22.8853%。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4 人，代表股份 215,280,309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22.5032%。占公司扣除回购股份专户中已回购股份后的总股份 948,037,466 股的 22.7080%。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15 人，代表股份 1,680,860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1757%。占公司扣除回购股份专户中已回购股份后的总股份 948,037,466 股的 0.1773%。

#### **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**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16 人，代表股份 1,680,960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1757%。占公司扣除回购股份专户中已回购股份后的总股份 948,037,466 股的 0.1773%。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1 人，代表股份 100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0000%。占公司扣除回购股份专户中已回购股份后的总股份 948,037,466 股的 0.0000%。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15 人，代表股份 1,680,860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1757%。占公司扣除回购股份专户中已回购股份后的总股份 948,037,466 股的 0.1773%。

6、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## **二、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**

本次股东大会议案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，全部议案均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表决通过。具体表决结果如下：

### **提案1.00 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**

总表决情况：

1.01.候选人：选举郑雅珊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同意股份数:216,023,793股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股东对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：同意股份数:743,584股。

1.02.候选人：选举何啸威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同意股份数:216,027,494股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股东对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：同意股份数:747,285股。

1.03.候选人：选举郑林海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同意股份数:216,023,794股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股东对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：同意股份数:743,585股。

1.04.候选人：选举郑鸿胜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同意股份数:216,023,793股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股东对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：同意股份数:743,584股。

1.05.候选人：选举黄种溪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同意股份数:216,023,794股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股东对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：同意股份数:743,585股。

1.06.候选人：选举郑紫蔓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同意股份数:216,023,793股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股东对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：同意股份数:743,584股。

### **提案2.00 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》**

总表决情况：

2.01.候选人：选举梁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
同意股份数:216,023,785股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股东对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：同意股份数:743,576股。

2.02.候选人：选举马汉杰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
同意股份数:216,033,785股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股东对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：同意股份数:753,576股。

2.03.候选人：选举陆晖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
同意股份数:216,037,484股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股东对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：同意股份数:757,275股。

### **提案3.00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》**

总表决情况：

3.01.候选人：选举周路明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

同意股份数:216,023,789股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股东对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：同意股份数:743,580股。

3.02.候选人：选举叶泽微女士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
同意股份数:216,023,785股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股东对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：同意股份数:743,576股。

### 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1、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康达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。

2、见证律师：侯其锋、骆娟。

3、结论性意见：本所律师认为，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和出席人员的资格、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股东大会规则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均为合法有效。

#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1、凯撒（中国）文化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；

2、北京市康达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关于凯撒（中国）文化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

凯撒（中国）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08月17日